

沐恩中學家長通告(二零零五/二零零六/七十一)

學生領袖聯合訓練營

敬啟者：為了建立學生領袖的團隊精神及領袖才能，本校舉辦下列校外活動供 貴子弟參加，有關該活動詳情如下：

主辦機構	沐恩中學
協辦機構	基督教女青年會歷奇訓練隊
日期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四日至五日(星期五至星期六)
地點	西貢保良局北潭涌渡假營
集合時間	十一月四日上午九時正
集合地點	沐恩中學有蓋操場
解散時間	十一月五日下午五時
解散地點	沐恩中學有蓋操場
交通工具	旅遊巴士
費用	港幣二百五十元正(連車費)
負責老師	陳永傑老師
服裝	便服
其他	老師及學校社工隨隊

本活動有本校老師帶領。懇請 貴家長垂注，並請填覆回條連同所需費用交 貴子弟於十月二十一日連同所需費用帶返交回陳永傑老師。

此 致

貴家長

沐恩中學校長

謹啟

二零零五年十月十九日

*** 注意事項 ***

- 一、 在風暴、持續大雨及雷暴等惡劣天氣影響下，教育署署長宣佈停課，所有活動即告取消。學生毋須回校上課或前往集合地點。
- 二、 若當日天文台宣佈仍然懸掛三號風球而營地宣佈關閉，或當日天文台發出黑色暴雨警告，在上述情況下，教育署雖未宣佈停課，校外的課外活動將告取消，學生毋須前往集合地點。
- 三、 若非上述情況，但天氣欠佳，學生仍須到集合地點集合。負責老師會留意電台之天氣報告。若決定取消是項活動，負責老師會向學生宣佈並督促其盡快返家。惟家長可按居住地區之天氣、道路及交通情況決定不讓子弟參加是項活動，但應盡快知會校方，有關 貴子弟缺席事由。如有任何疑問，可致電校務處查詢。

回 條 (請於十月二十一日交回陳永傑老師)

敬覆者：本人 不同意 同意 學生參加 貴校安排之學生領袖聯合訓練營活動。

此 覆

沐恩中學校長

家長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_____ (學號：_____)

二零零五年 月 日

(*請刪去不適用者)